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臺南航空站 函

地址：70243臺南市南區機場路775號  
傳真：06-2601221  
聯絡人：陳志峯  
聯絡電話：(06)2601185  
電子郵件：james@tn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2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人字第108500020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(臺南航空站移撥甄選簡章1080211) (1085000204-0-0.doc)

主旨：本站預計於108年03月01日將有消防技工職缺1名，請惠予協助徵詢(或週知)貴機關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有意願移撥者，請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有意願移撥者，請依交通部民用航空局臺南航空站108年度消防技工移撥甄選簡章所載事項檢附相關資料，於108年02月25日前以掛號方式郵寄至甄選簡章之指定地點。
- 二、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站通知日期到職僱用；資格不符、非現職人員或未獲遴用者，恕不另行通知或退件(若需退還所附資料請附A4回郵信封)。
- 三、檢附移撥甄選簡章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立法院、司法院、考試院、監察院、交通部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文化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僑務委員會、國防部、蒙藏委員會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行政院大陸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

副本：交通部民用航空局、本站航務組、本站航務組消防班

